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 
承辦人：黃琬珍  
電話：04-22220655#3318  
傳真：04-2224-9357  
電子信箱：m0129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4003593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灣大幸藥品股份有限公司之「喇叭牌正露糖衣錠  
（衛署藥輸字第022339號）」（批號41RF2、BS0029）藥  
品，辦理回收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  
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4年3月25日FDA品字第1141413337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判係屬第二級回收，依據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第17條規定：「對於已變質、逾保存期限或下架回收之藥品，應予標示並明顯區隔置放，依法處理。」。為維護民眾權益及用藥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按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。
- 三、藥品回收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查詢：  
(一)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(網址:<https://www.fda.gov.tw/>)>業務專區>藥品>產品回收。

(二) 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(網址:<https://consumer.fda.gov.tw/>)>整合查詢服務>西藥>產品回收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